

BEA GOAL 理財交易升級賞 (2026 年 8 月至 10 月) (「本推廣」) 之條款及細則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期由 2026 年 8 月 21 日至 10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2. 本推廣適用於 BEA GOAL 現有客戶 (「客戶」)。
3. 「現有客戶」指現持有 BEA GOAL 戶口之客戶。
4. 若屬聯名戶口, 只有第一賬戶持有人可參加本推廣。
5. 本推廣獎賞形式為現金回贈並存入合資格客戶 (定義見 B 部份條款 1) 名下之 BEA GOAL 戶口。
6. 「指定戶口結餘」指客戶之個人 BEA GOAL 戶口內之往來、儲蓄、定期存款賬戶 (包括港元及外幣) 及投資附屬賬戶 (包括證券及掛鈎存款附屬賬戶) 之總結餘。為免生疑問, 客戶或其他人士從東亞銀行任何其他賬戶轉賬而來的資金/投資產品將不計算在內。
7. 「指定電子交易」包括外幣兌換及指定投資產品交易; 「指定投資產品」指基金、掛鈎存款 (並不包括外幣掛鈎存款)、股票掛鈎投資及證券。
8. 本推廣不可與其他推廣獎賞或優惠同時使用。如有任何爭議, 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9. 東亞銀行集團成員之僱員不得參加本推廣。本行保留對「東亞銀行集團」及「僱員」定義的絕對決定權。
10. 本行保留權利根據本行的電腦記錄及資料, 以決定本推廣獎賞之計算方法 (包括指定戶口結餘之計算及指定電子交易) 或客戶是否合資格享有本推廣之獎賞。如客戶的紀錄與本行紀錄不符, 將以本行紀錄為依歸及最終定論。
11.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獎賞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 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 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2. 除客戶及本行以外, 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3. 參與本推廣純屬自願性質, 本行概不負責因本推廣或其獎賞而引起或引致的任何爭議或責任。本行概不負責因參與本推廣而招致的任何相關責任或費用。
14.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 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5. 此等條款及細則及優惠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 以英文版本為準。

B. 月月電子交易回贈

1. 客戶須符合以下要求, 方可獲享相應交易回贈:
客戶於交易期完成指定電子交易 (詳閱表 3), 將根據表 2 所列之戶口結餘結算日之戶口結餘, 獲享表 2 所列之相應交易回贈 (「合資格客戶」)。
2. 每曆月之交易回贈將根據表 1 之戶口結餘結算日獨立計算。每曆月各交易類別之合資格電子交易金額將累積計算, 並將所獲之現金回贈調低至港元整數。

表 1

交易期	戶口結餘結算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31 日	2026 年 7 月 31 日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表 2

戶口結餘結算日之戶口結餘 (HK\$ 或等值)	交易回贈 %	每曆月可享之交易回贈上限 (HK\$)	
		外幣兌換	指定投資產品交易
\$1,000,000 或以上	3%	\$200	\$500
\$500,000 – \$1,000,000 以下	1%		
\$100,000 – \$500,000 以下	0.5%		

表 3

交易類別	指定電子交易（「合資格電子交易」）
外幣兌換	透過東亞手機銀行 / 東亞網上銀行進行外幣兌換，並成功將交易金額誌賬於 BEA GOAL 戶口
指定投資產品	1) 基金認購 透過東亞手機銀行 / 東亞網上銀行以 BEA GOAL 戶口名下的投資附屬賬戶認購整額基金。交易金額並不包括有關基金之收費（定義見 B 部分條款 6）
	2) 掛鈎存款 透過東亞手機銀行 / 東亞網上銀行以 BEA GOAL 戶口名下的投資附屬賬戶認購掛鈎存款，並不包括外幣掛鈎存款
	3) 股票掛鈎投資 透過東亞手機銀行以 BEA GOAL 戶口名下的投資附屬賬戶認購股票掛鈎投資
	4) 證券交易 經東亞投資通網上交易平台或手機應用程式以 BEA GOAL 戶口名下的投資附屬賬戶，並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滬深港通北向交易、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及美國證券交易所買入或沽出港股、美股或 A 股，交易金額並不包括標準經紀佣金及其他交易費用（定義見 B 部分條款 7）

-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每交易期可享之交易回贈上限為 HK\$700，推廣期內最高回贈金額共 HK\$2,800。
- 如交易金額為非港幣，其交易金額將根據本行所決定之有關外幣兌換率兌換成港幣後再作計算。
- 整額認購基金並不包括月供投資計劃、基金轉換、基金贖回及基金轉入。
- 有關基金之收費包括轉換費、贖回費、管理費及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本行收費表。
- 其他交易費用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香港交易所交易費、香港印花稅、上交所或深交所收取的經手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收取的證管費、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收取的過戶費、國家稅務總局收取的交易印花稅、美國證交會收取的收費及美國預托證券收費（如適用）詳情請參閱本行收費表。
- 合資格電子交易的交易日期及時間一概以本行電腦之紀錄及資料為準。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C. 獎賞進誌條件

- 本推廣之獎賞將於 2027 年 1 月 31 日（「獎賞進誌日期」）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之 BEA GOAL 戶口，而不作事前通知。
- 合資格客戶於獎賞存入時必須維持有效之 (i) BEA GOAL 戶口；及 (ii) 投資附屬賬戶（適用於合資格客戶獲享指定投資產品交易回贈），方可獲享獎賞，否則其獲享獎賞之資格將被取消。

重要聲明

-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的單位價格可升可跌。基金產品的組合需承受市場波動及買賣投資有其內在風險。閣下不應只單憑本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
- 閣下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參閱所有有關基金之銷售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基金產品說明書，以取得包括風險因素在內的詳細資料。
- 該等基金產品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內提供及/或其有限制。閣下如有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掛鈎存款是包含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掛鈎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或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部分掛鈎存款並不保本，並受到相關資產的表現和風險所影響，在極端情況下，閣下可能會因相關資產變得毫無價值而損失全部投資。
- 股票掛鈎投資產品是包含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並不保本，並受到相關資產的表現和風險所影響，在極端情況下，閣下可能會因相關資產變得毫無價值而損失全部投資。
- 部份股票掛鈎投資產品可能沒有活躍的二手市場，並且可能需要更長時間或無法出售至市場。若閣下在到期前出售或終止該產品，閣下可能收到遠低於閣下原本的投資金額。
- 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投資者可能因進行證券交易而損失部分或全部投資。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它不構成購買或出售任何投資產品或提供投資服務的任何要約、招攬或建議。
- 你的投資組合或外幣或美元存款的價值需承受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倘若你選擇將你的投資組合或外幣或美元存款兌換為其他貨幣時的匯率較當初建立投資組合或兌換外幣或美元時的匯率為差，則可能會因而蒙受本金損失。
- 投資海外市場證券涉及貨幣風險以及與本地市場證券一般沒有關連的其他風險。海外市場證券之價值或收益（如有）可能因匯率波動及其他因素而遭受負面影響。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有關之風險披露聲明。
- 本文件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訂立交易而言屬重大的所有風險（直接或間接）或其他考慮因素。進行任何交易前，閣下應確保有足夠知識及相關經驗，並獲得充分的專業意見從而自行評估該交易的利弊。閣下應完全理解有關產品所涉及的風險，並清楚考慮自身的投資目標及可承受的投資風險。閣下應諮詢其業務、稅務、法律及/或會計顧問，除非閣下已全面了解相關風險並獨立判斷交易適合其本身情況，否則閣下應避免訂立交易。

11. 本文件及所提供的任何指示性條款僅供閣下作參考之用，其並不構成任何投資產品的要約、邀請、誘導，建議或推介或代表東亞銀行或其代表向任何人士作出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或投資產品的要約或建議。雖然本文件內的資料及分析均撰寫或來自公開信息或相信為可靠的來源，但東亞銀行並不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陳述或聲明，亦不會就因使用該等資料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12. 對於未來任何指示性表現或收益，東亞銀行並不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謹提醒閣下，閣下須自行承擔投資決策的責任，並應詳閱有關銷售文件並作出獨立判斷。東亞銀行所發表的任何建議或意見乃基於若干假設和條件而作出。
13. 本文件並未經任何監管機構審核及認可。
14. 本文件所載內容僅為一般性產品描述。個別推出的產品可能在基本結構上有所不同。如需進一步了解具體產品結構，請聯繫閣下的財務顧問或尋求獨立建議。
15. 本資料並未經香港特別行政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16. 本資料所載之資料只作資訊用途，並不構成要約、游說、邀請或建議認購任何證券或投資產品。
17. 適用於分銷投資產品 – 對於本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本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
18. 外匯價格可升亦可跌並會波動。投資者有可能會因進行外匯交易而損失其部分或全部投資。